

## 淨行品 第十一

**來意者**：夫欲階妙位必資勝行。有解無行虛費多聞。

故前品明解，此品辨行。又前明入理觀行，今辨隨事所行。

又前行此願。並義次第。故次來也。

菩薩問明品第十	淨行品
明 解	辨 行
入理觀行	辨 隨事所行
行	願

貳、**釋名者**：

(梵文之意)：所行皆遍、皆清淨。謂三業隨事緣歷名為所行。巧願防非、離過成德名為清淨。又悲智雙運名為所行。行越凡小。故稱清淨。以二乘無漏不能兼利非真淨故。得斯意者舉足下足盡文殊心。見聞覺知皆普賢行。文殊心故，心無濁亂是曰清淨。普賢行故，是佛往修。諸佛菩薩同所行也。所行即淨，持業釋也。

參、**宗趣者**：以隨事巧願，防心不散。

增長菩薩悲智大行為宗。成就普賢實德為趣。

肆、**解妨者**：

問：文中但辨一百餘願。何有行耶？

答：文中辨行。略有數重。

1. 謂就所歷事中，始自出家。終於臥覺。皆事行也。  
知家性空，理行也。觸境不迷，善達事理，智行也。(事理無礙行)
2. 以願導智不滯自利，大悲行也。上二不二，悲智無礙行也。
3. 遇違順境心不馳散，止行也。智不沈沒，觀行也即止觀雙運(流)行
4. 又對於事境善了邪正，當願眾生，皆假觀也。  
知身空寂，心無染著，空觀也。見如實理，中觀也。  
或先空後中、或先假後空、或一或二、或一念頓具，  
斯為妙達三諦觀之行也。(三觀一心行)

5. 又所造成行皆施眾生，不起二乘之心，安忍強軟兩境，唯增善品。心不異緣，妙達性空，善巧迴轉，皆願利物，同趣菩提。二乘天魔所不能動，善知藥病決斷無差，即十度齊修之行也。

6. 又皆願利生，皆成佛德，見惡必令其斷，見善必令其具，即四弘誓願之行也。

\*\*故智首總標諸德，以求其因，文殊令善用心，頓獲眾果，但言惟願豈不感哉。

六中前三，各有三義：

初中三者：一、歷緣造修，事行也。二、觸境不迷，理行也。

三、雙達事理，即事理無礙行也。

第二行中含三行者：一、大悲行。二、初對悲行總為智行。

三、悲智雙運行。

四中有五。別明空、假、中為三。四、三觀不次第為一行。五、三觀一心為一行。

三、五、六者，並文處可知。三觀如前後說。

問：夫妙行者，統唯無念。今見善見惡、願離願成。疲役身心豈當為道  
答：若斯見者，離念求於無念，尚未得於真無念也，況念無念之無礙耶，又無念但是行之一也，豈成一念頓圓。如上所明也。行學之者願善留心

伍、釋文中二：

第一、智首問。舉德徵因。

第二、文殊答。標德顯因。

此二菩薩為問答者，歷事巧願，必智為導故。

事近旨遠，唯妙德故。

文殊則般若觀空。

智首則漚和(方便善巧)涉事。涉事不迷於理，

故雖願而無取觀空不遺於事，

故雖寂而不證。是為權實雙游，假茲問答。

陳所疑問中，有二十云何。總十一段。段各十句。成一百一十種德：

一	三業離過成德			
二	得堪傳法器。	相顯，	唯因	
三	成就眾慧。			通因果
四	具道因緣。	相顯，	唯因	
五	於法善巧。			通因果
六	修涅槃因。	相顯，	唯因	
七	滿菩薩行。			通因果
八	得十力智。			唯果
九	十王敬護。			通因果
十	能為饒益。			通因果
十一	超勝尊貴。			唯果

此十一中，若就相顯。二四與六，此三唯因。  
八及十一，此二唯果。餘通因果。

或攝為四對因果：

- 一、二十句問福因福果。先因後果。
- 二、二十句問慧因慧果。先果後因。
- 三、二十句問巧解因。觀行果。
- 四、有五段問眾行因。成德果：初一為因。餘四為果。

或分為二：

初十云何，問淨行體。是問因義。

後十云何，問行所成。是問果義。

以善修七覺等，亦是淨行之能故。

皆言云何得者，為修何行而得之耶。

初十望後故說為因。望歷緣巧願成淨行體，即是於果。未是圓果而是分果。故上總云。舉果徵因。

(總問 10 句) 總問其果十句，得此十種三業，成下 1~10 十果。

1. 由無過三業，故超勝尊貴。
2. 由不害害故，常為饒益。
3. 由無餘惑，不可譏毀，故十王敬護。
4. 由惡緣不可壞，得佛十力。
5. 由修行不退轉，滿菩薩行。
6. 由遠離諸相，如如不動，成涅槃因。
7. 由德行殊勝，故於法善巧。
8. 由體清淨如虛空，故成具道緣。
9. 由涉境無染，故得堪傳法器。
10. 由智先導，故成就眾慧。

(經文)

爾時，智首菩薩問文殊師利菩薩言：「佛子！

(總問其果十句，得此十種三業，成下十果) (明三業離過成德)

\*\*菩薩云何得 1 無過失身、語、意業？  
云何得 2 不害身、語、意業？  
云何得 3 不可毀身、語、意業？  
云何得 4 不可壞身、語、意業？  
云何得 5 不退轉身、語、意業？  
云何得 6 不可動身、語、意業？  
云何得 7 殊勝身、語、意業？  
云何得 8 清淨身、語、意業？  
云何得 9 無染身、語、意業？  
云何得 10 智為先導身、語、意業？

(以下是別問:10段\*10句=100問)

後十段別明中：初一(1)異熟果·次四(2~5)士用果·

次二(6、7)離繫果·次一(8)增上果·後二(9、10)等流果。

(別問：共10段\*10句=100問)

(1)異熟果：即修道之器：

1云何得：生處具足、種族具足、傢俱足、色具足、相具足、念具足、慧具足、行具足、無畏具足、覺悟具足？

(1)異熟果：即修道之器：

以菩薩起修行時，要具此十，方成二利之行。

瑜伽具釋：

- 一、常生中國有佛法處·
- 二、種族尊貴，非下賤等·
- 三、生信向三寶修善之家，非外道等家·
- 四、形色端嚴非醜陋等·
- 五、具丈夫相諸根不缺·
- 六、正念不忘，亦宿念現前·
- 七、慧悟高明善解世法·
- 八、柔和調善離過修行·
- 九、志力堅強故無怯弱·
- 十、性自開覺不染世法」。

又【無畏】者，依智度論，菩薩有四種無畏：

- 一、總持無畏：於法記持不懼忘失。
- 二、知根無畏：知根受法不懼差失。
- 三、決疑無畏：隨問能答不懼不堪。
- 四、答難無畏：有難皆通不懼疑滯」·今並皆得故云具足。

▲又此十事，若約法者，生在佛家，是生處具足等，思之·

▲又【具足】者，唯佛一人云云。

(以下 2~5 明士用果中：

- 一、 慧為揀擇 · 二、力謂修習 · 三、善巧謂智 · 四、道品助修 ·  
\*\* 悉以三業而得成就。)

(2 士用果之「慧為揀擇」)。

2 云何得：勝慧、第一慧、最上慧、最勝慧、無量慧、無數慧、  
不思議慧、無與等慧、不可量慧、不可說慧？

2 **士用果**之「慧為揀擇」。

今初，言【慧】者，即道之體。十中：

- 一、勝世間故 · (勝慧)  
二、過二乘故 · (第一慧)  
三、揀權教故 · (最上慧)  
四、佛果超因故 · (最勝慧)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上四揀劣 ·

餘六當體：

- 一、無分量 · (無量慧)  
二、無若干 · (無數慧)  
三、超言念 · (不思議慧)  
四、無等匹 · (無與等慧)  
五、難比較 · (不可量慧)  
六、唯證相應 · (不可說慧)

欲言其有，無相無形 · 欲言其無，聖以之靈 ·

欲言俱者，慧無二體 · 欲言雙非，非無詮顯 · 故不可說。

(3 士用果之「力謂修習」)

3 云何得：因力、欲力、方便力、緣力、所緣力、根力、  
觀察力、奢摩他力、毘鉢舍那力、思惟力？

(3 士用果之「力謂修習」：

【力】者，即具道因緣。皆言力者，此十各有資道之能故：

【因力】者：即是種性：謂已有習種，無倒聞熏，與性種合，故名為因。

梁攝論云「多聞熏習與阿賴耶識中解性和合，一切聖人以此為因」。

無性攝論云「此聞熏習，雖是有漏，而是出世心種子性」。

【欲力】者：有勝欲樂，希大菩提，及起行故。

【方便】者：謂造修力，依六方便成悲智故：

一、慈悲顧戀，二、了知諸行，三、欣佛妙智。

四、不捨生死，五、輪迴不染，六、熾然精進。攝論廣說。

【緣力】者：謂善友勸，【所緣力】者：即所觀察悲智之境。

【根】者：謂信等。【觀察】者：謂於自他事理藥病善揀擇故。

【奢摩他】者：此云止也。

【毘鉢舍那】者此云觀也。瑜伽起信等論、深密涅槃等經，廣辨其相。

今略顯其相以為十門：

一、心行稱理，攝散名止。

二、止不滯寂，不礙觀事。

三、由理事交徹，而必俱遂，使止觀無礙而雙運。

四、理事形奪而俱盡，故止觀兩亡而絕寄。

五、絕理事無礙之境，與泯止觀無礙之心，二而不二，

故不礙心境而一味，不二而二，故不壞一味而心境。

六、由即理之事收一切法，故即止之觀亦見一切。

七、由此事即是彼事，故令止觀見此心即是彼心。

八、由前中：六則一多相入而非一，七則一多相是而非異。

此二不二，同一法界止觀無二之智，頓見即入二門，

同一法界，而無散動。

九、由事則重重無盡，止觀亦普眼齊照。

十、即此普門之智為主，故頓照普門法界時，必攝一切為伴，

無盡無盡，是此華嚴所求止觀。【思惟】者：籌量應作不應作

(4 士用果之「善巧謂智」)

4 云何得：蘊善巧、界善巧、處善巧、緣起善巧、  
欲界善巧、色界善巧、無色界善巧、  
過去善巧、未來善巧、現在善巧？

(4 士用果之「善巧謂智」：

於法善巧，皆約流轉以明。【皆約流轉以明】者：由善巧義，通還滅故  
總釋善巧乃有三義：

一、知理。二知事。三云加能攝無盡，正是事事無礙。兼於事理無礙  
故大品云「一切法趣色。色尚不可得。云何當得有趣非趣」一切  
同歸於空

\*\* 諸法之空不異色空故。即事理無礙意。今取一攝一切。即事事  
無礙善巧，開此為二便有四義。瑜伽五十六七廣說三科善巧多約  
相說。即第二義。

\*\*皆言【善巧】者：

- 一、善知彼法空無所有。
- 二、善知不壞假名分別法相。
- 三、加能攝無盡。彌善巧也。

(5 士用果之「道品助修」)(修涅槃因：七覺、三空、十地品廣說。)

5 云何善修習：念覺分、擇法覺分、精進覺分、喜覺分、  
猗覺分、定覺分、捨覺分、空、無相、無願？

(6 離繫果：滿菩薩行。初六度四等。修即士用。滿即離繫。治諸蔽故。)

6 云何得：圓滿檀波羅蜜、屍波羅蜜、羸提波羅蜜、毘梨耶波羅蜜、  
禪那波羅蜜、般若波羅蜜，及以圓滿慈、悲、喜、捨？

(7 離繫果：具足十力)

7 云何得：處非處智力、過未現在業報智力、根勝劣智力、種種界智力、  
種種解智力、一切至處道智力、禪解脫三昧染淨智力、  
宿住念智力、無障礙天眼智力、斷諸習智力？



(8 十王敬護·是增上果，即有力增上·由己具德令彼護故。)

8 云何常得：天王、龍王、夜叉王、乾闥婆王、阿脩羅王、迦樓羅王、緊那羅王、摩睺羅伽王、人王、梵王之所守護，恭敬供養？

(以下 9、10 二段，明等流果：由本願力為依救等·由本行力為第一等

(9 明等流果，能為饒益·依等十句如迴向初。)

9 云何得：與一切眾生：為依、為救、為歸、為趣、為炬、為明、為照、為導、為勝導、為普導？

(10 等流果)

10 云何：於一切眾生中，為第一、為大、為勝、為最勝、為妙、為極妙、為上、為無上、為無等、為無等等？

(10 【為第一】下，超勝尊貴·十地論釋。

今就佛果略釋其相：謂如來功德海滿更無所少·故稱第一·

此亦總句：

【大】者，體包法界故·

【勝】者，自利圓滿故·

【最勝】者，利他究竟故·

【妙】者，煩惱障盡故·

【極妙】者，所知障盡故·

【上】者，望下無及故·

【無上】者，望上更無故·

【無等】者，望下無儔故·

【無等等】者，望儔皆是無等者故·所以廣舉諸德者，欲顯行之勝

爾時，文殊師利菩薩告智首菩薩言：「善哉！佛子！

汝今為欲多所饒益、多所安隱，哀愍世間，利樂天人，問如是義。

佛子！ **若諸菩薩善用其心，則獲一切勝妙功德；**

於諸佛法，心無所礙，住去、來、今諸佛之道；隨眾生住，恆不捨離；  
如諸法相，悉能通達；斷一切惡，具足眾善；當如普賢，色像第一，  
一切行願皆得具足；於一切法，無不自在，而為眾生第二導師。

一、**正酬其問**。於中二：（一）標因成德。酬其舉德。

（二）指事顯因。酬其徵因

（一）標因成德。酬其舉德：

一、標其因。謂善用其心。心者神明之奧。心正則萬德攸歸。

言【善用】者，即後歷緣巧願，觸境入玄。如上所辨。

二、【則獲】下，顯所成德：初總。後別。

**總**謂**一切勝妙功德**，皆因用心。一百一十門德何足難就。可謂一言蔽諸：勝謂獨尊。妙謂離相。又德無不備云勝。障無不盡名妙。此之總句，亦即酬上十種三業之總句也。

**餘九別顯**。句雖有九，義亦有十。如次酬上十段之德：

一【於諸佛法心無所礙】者，即初第一堪傳法器德。念慧覺悟皆具足

二【住去來今諸佛之道】，即上成就眾慧。三世諸佛唯以佛慧為所乘故

三【隨眾生住恆不捨離】，即上具道因緣。成就種性欲樂方便，

常以眾生為所緣故。

四【如諸法相悉能通達】，即十善巧，義無惑也。

五【斷一切惡】，即七覺三空。揀擇棄惡，無越此故。

六【具足眾善】，即六度四等。

七【當如普賢色像第一】，由此故得十王敬護。

八【一切行願皆得具足】，即是前文成就十力。得佛果位方具足故。

故晉經無此一句。而有成就如來一切種智。斯為十種智力。定無惑也。唯此一段望前不次。以內具種智。外具色相。

此二同在果圓。前後無在。或譯者不迴。

九【於一切法無不自在】，故能與物為依為救為炬為明。

十【而為眾生第二導師】，即是上文於眾超勝。上求第一唯佛一人。

今纔發心則道亞至尊，故云第二。

## 佛子！云何用心能獲一切勝妙功德？佛子！

(以下是文殊以 141 大願之偈答智首：總有一百四十一願·

菩薩大願深廣如海·應如迴向·非止爾也。一百者，十信圓融·一一具十也。四十一者，即四十一位也：明此諸位所有惑障由此能淨·所有勝行由此能行故【四十一位】者：此約行修有障等·第四十二即妙覺位·是所求故·無障非行故 二、**通顯文旨**者(說明每一四句偈的通則)：然此諸願，(每一偈有四句)句雖有四·事但有三·義開為六。言**三事**者：謂初句願所依事·次句願所為境·後二句是願境成益。**義為六者**：初事(事)有二·一者內·謂菩薩自身根識等·經云菩薩等故。二者外：謂他身或依正資具等·經云在家等故 次事(境)亦二種：一、能發願者·二、所願眾生·經云「當願眾生」故。後事(成益)亦二：一者自益：由此諸願，成前諸德故·二者益他：由此發願，願眾生故。此後二句，或前句是因·後句是果·如云 1「所行無逆·成一切智等」。或二俱是因·如云 2「巧事師長、習行善法等」。或二俱佛果·如云 3「永離煩惱、究竟寂滅等」。或俱通因果·如云 4「以法自娛、了妓非實等」。或三四二句共成一句·如云 5「演說種種、無乖諍法等」。亦可後二句中：初句所入法·如云「知家性空等」·後句所成益、「免逼迫等」·以不必具故合為一。

三事	六義	文義	經文				
			前句	因	因	佛果	俱通因果
1 願所依事	內	菩薩自身根識等	菩薩等故				
	外	他身或依正資具等	在家等故				
2 願所為境	能發願者						
	所願眾生		「當願眾生」故。				
3 願境成益	自益	由此諸願，成前諸德	後二句				
			前句	因	因	佛果	俱通因果
	益他	由此發願，願眾生故	後句	果	因	佛果	俱通因果
			1	2	3	4	5

-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1 所行無逆·成一切智; | 2 巧事師長、習行善法  |
| 3 永離煩惱、究竟寂滅; | 4 以法自娛、了妓非實; |
| 5 演說種種、無乖諍法  |              |

三、(以下是總結以上所願之事、境、成益三事之說明：)

**別開義類**者：然上三事中：

- 『一』願所依事，雖有多類不出善惡·依正內外，隨義準之。
- 『二』願所為境：其一願盡該法界一切有情·不同權小談有藏無故·  
又願即是行·成迴向故·一一皆成所行清淨善業行故·  
如云「知家性空」·則菩薩之心必詣空矣。
- 『三』**願所為境成利益**中·由願於他成種種德·自獲如前所說功德。

然有二義：【一】通·【二】別。

「一」**通**則：隨一一願成上諸德·斯為正意。

「二」**別顯**者：

- 一如願於他得堅固身，心無所屈·則自必成十種三業離過成德之德
- 二、願於他，具足成滿一切善法·則自成就堪傳法器。
- 三、願於他·深入經藏·智慧如海·則自成眾慧。
- 四、願於他具諸方便得最勝法·則自成就具道因緣。
- 五、願於他語業滿足巧能演說·則自成就十善巧德。
- 六、願於他得善意欲洗除惑垢·則自成七覺三空。
- 七、願於他所作皆辦具諸佛法·則自成滿菩薩行德。
- 八、願於他捨眾聚法成一切智·則自成就如來十種智力。
- 九、願於他皆如普賢端正嚴好·則自成就十王敬護。
- 十、願於他統理大眾一切無礙·則自成饒益為依救德。
- 十一、願他得第一位入不動法·則自成就超勝第一德。

\*\*以斯十一配上答(經)中總別十一段·文並可知。

通別交絡應成四句：一切願成一德·一切願成一切德等·  
以因願一多相即故·成德亦一多鎔融。

(以下融會相對的概念而成十對)

四、**對辨成例**：謂若以初後二事相對辨例，略有十例。

- 一、會事同理例：如菩薩在家事也，性空理也。
- 二、處染翻染例：如若得五欲染也，拔除欲箭翻染也。
- 三、相似類同例：如若有所施令一切能捨等。
- 四、世同出世例：如上升樓閣願升正法樓等。
- 五、以因同果例：如正出家時願同佛出家等。
- 六、捨偽歸真例：如著瓔珞願到真實處等。
- 七、以人同法例：如見病人願離乖諍等。
- 八、以境成行例：如見涌泉願善根無盡等。
- 九、以妄歸真例：如見婆羅門願離惡等。
- 十、以近同遠例：如受和尚教願到無依處等。

(以上，文殊回答之偈文，整體概念說明，畢)

(以下正式消解 141 大願之內涵)

五、正釋經文：長分為十。初、有十一願，明在家時願。二、有十五願，出家受戒時願。三、有七願，就坐禪觀時願。四、有六願，明將行披挂時願。五、有七願，澡漱盥洗時願。六、有五十五願，明乞食道行時願。七、有二十二願，明到城乞食時願。八、有五願，明還歸洗浴時願。九、有十願，明習誦旋禮時願。十、有三願，明寤寐安息時願。

1	明在家時願， 11
2	出家受戒時願， 15
3	坐禪觀時願， 7
4	將行披挂時願， 6
5	澡漱盥洗時願， 7
6	乞食道行時願， 55
7	到城乞食時願， 22
8	還歸洗浴時願， 5
9	習誦旋禮時願， 10
10	寤寐安息時願， 3

一. 在家 11 願：『明在家時願』

(總舉)

1 菩薩在家， 當願眾生： 知家性空， 免其逼迫。

(2 在家行孝願)

2 孝事父母， 當願眾生： 善事於佛， 護養一切。

(3~6 受家室等願)

3 妻子集會， 當願眾生： 怨親平等， 永離貪著。

4 若得五欲， 當願眾生： 拔除欲箭， 究竟安隱。

5 妓樂聚會， 當願眾生： 以法自娛， 了妓非實。

6 若在宮室， 當願眾生： 入於聖地， 永除穢欲。

(7~11 在家所作事業等願)

7 著瓔珞時， 當願眾生： 捨諸偽飾， 到真實處。

8 上昇樓閣， 當願眾生： 昇正法樓， 徹見一切。

9 若有所施， 當願眾生： 一切能捨， 心無愛著。

10 眾會聚集， 當願眾生： 捨眾聚法， 成一切智。

11 若在厄難， 當願眾生： 隨意自在， 所行無礙。

1 總舉在家：以家是貪愛擊縛所故。若了性空。則雖處居家。家不能迫

2 在家行孝願：以是至德行本故首而明之。

大集經云「世若無佛，善事父母。事父母者即是事佛。

父母於我。為先覺故」。今翻令事佛者，生長法身故。

【護養一切】者：一切眾生皆我子。故護之。一切男女皆我父母。

故養之。生生無不從之受身。故平等敬之。法身佛故。

3~6(次四)受家室等願：然五欲射心猶如箭中。王侯有宮，餘皆名室。

7~11(次五)在家所作事業等願：在頸曰瓔。在身曰珞。珞以持衣。

瓔以繫冠。【一切悉捨】亦捨心也。了聚無性成佛智也。

(【以是至德行本】者，即外典意。故孝經夫子語曾子曰「先王有至德要道。

民用和睦。上下無怨。汝知之乎」。注云「至德者孝悌也。要道者體樂也。故

上至天子。下至庶人。皆當行孝。無始終也」。言【行本】者：俗典以孝為百

行之本。下引佛教證。菩薩戒亦云「孝養師僧父母」。孝名為戒。亦名制止。)

## 二. 出家受戒時 15 願：

### (1 正捨俗家)

1 舍居家時，	當願眾生：	出家無礙，	心得解脫。
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-

### (2 出家方便)

2 入僧伽藍，	當願眾生：	演說種種，	無乖諍法。
3 詣大小師，	當願眾生：	巧事師長，	習行善法。
4 求請出家，	當願眾生：	得不退法，	心無障礙。

【僧伽藍】者，此云眾園。眾有六和法，則事理一味故無諍也。

【大師】謂佛，眾所宗故。小謂和尚，親所教故。

若約末世三師為大，七證為小，靡不有初鮮克有終，故希不退

### (3 正落髮出家)

5 脫去俗服，	當願眾生：	勤修善根，	捨諸罪軛。
6 剃除鬚髮，	當願眾生：	永離煩惱，	究竟寂滅。
7 著袈裟衣，	當願眾生：	心無所染，	具大仙道。
8 正出家時，	當願眾生：	同佛出家，	救護一切。

【袈裟】者，不正色衣也，亦云染色。

表心染於法，要無所染，方曰染也。

然二乘之染亦非真染，必心染大乘，故云具大仙道。

為於正法除其結使，方為究竟寂滅。落髮披衣之後為正出家。

### (4 受學戒時)

9 自歸於佛，	當願眾生：	紹隆佛種，	發無上意。
10 自歸於法，	當願眾生：	深入經藏，	智慧如海。
11 自歸於僧，	當願眾生：	統理大眾，	一切無礙。
12 受學戒時，	當願眾生：	善學於戒，	不作眾惡。
13 受闍梨教，	當願眾生：	具足威儀，	所行真實。
14 受和尚教，	當願眾生：	入無生智，	到無依處。
15 受具足戒，	當願眾生：	具諸方便，	得最勝法。

餘七受學戒時：

9~10 初三自歸·佛在之日，則五受之一·

佛滅之後，受五八戒，必依三歸。歸要三者，翻彼外道邪師邪教及邪眾故·猶如良醫良藥及看病人·煩惱病愈故·為與眾生為緣念故·三寶之義至下當釋。

【受學戒】者，即十戒也·亦通五戒·

優婆塞戒經云「欲受菩薩戒·先應遍受五戒、十戒、二百五十戒·若尼則受六事及五百戒」。受謂受戒·學即隨戒·願中即止作二持。

【闍梨】者，此云正行·軌範教授，故云【具足威儀】。

【和尚】，此云親教·亦云力生·道力自彼生故·

故翻云【入無生智】·依之得戒，故翻無依。

【具足戒】言，義含二種：一則大比丘戒·二則菩薩戒·

亦制意地，方為具足。

### 三. 坐禪觀時 7 願

(為修方便 1~4)

- |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1 若入堂宇， | 當願眾生： | 昇無上堂， | 安住不動。 |
| 2 若敷床座， | 當願眾生： | 開敷善法， | 見真實相。 |
| 3 正身端坐， | 當願眾生： | 坐菩提座， | 心無所著。 |
| 4 結跏趺坐， | 當願眾生： | 善根堅固， | 得不動地。 |

(正修止觀 5、6)

- |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5 修行於定， | 當願眾生： | 以定伏心， | 究竟無餘。 |
| 6 若修於觀， | 當願眾生： | 見如實理， | 永無乖諍。 |

(修行事訖，7)

- |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7 捨跏趺坐， | 當願眾生： | 觀諸行法， | 悉歸散滅。 |
|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



#### 四. 將行披挂時 6 願

1 下足住時，	當願眾生：	心得解脫，	安住不動。
2 若舉於足，	當願眾生：	出生死海，	具眾善法。
3 著下裙時，	當願眾生：	服諸善根，	具足慚愧。
4 整衣束帶，	當願眾生：	檢束善根，	不令散失。
5 若著上衣，	當願眾生：	獲勝善根，	至法彼岸。
6 著僧伽梨，	當願眾生：	入第一位，	得不動法。

(四、將行披挂時 6 願、下衣蓋醜。故願得慚愧。上衣即衫襖之輩。

前已辨袈裟。故此直云僧伽梨。

【僧伽梨】者，義云和合：新者二重。故者四重。

要以重成故云和合。即是三衣中第一衣故)

#### 五. 澡漱盥洗時 7 願

1 手執楊枝，	當願眾生：	皆得妙法，	究竟清淨。
2 嚼楊枝時，	當願眾生：	其心調淨，	噬諸煩惱。
3 大小便時，	當願眾生：	棄貪瞋癡，	蠲除罪法。
4 事訖就水，	當願眾生：	出世法中，	速疾而往。
5 洗滌形穢，	當願眾生：	清淨調柔，	畢竟無垢。
6 以水盥掌，	當願眾生：	得清淨手，	受持佛法。
7 以水洗面，	當願眾生：	得淨法門，	永無垢染。

五、澡漱盥洗時有七願：楊枝五利是曰妙法。去穢為淨。

西域皆朝中嚼楊枝。淨穢不相雜。此為常規。凡欲習誦，別須用之。盥者澡也。

【楊枝五利】者：一、明目。二、除痰。三、除口氣。四、辨味。五、消食。新經有十義。

## 六、乞食道行時 55 願，分(3)

### (1) 游涉道路 12 願

1 手執錫杖，	當願眾生：	設大施會，	示如實道。
2 執持應器，	當願眾生：	成就法器，	受天人供。
3 發趾向道，	當願眾生：	趣佛所行，	入無依處。
4 若在於道，	當願眾生：	能行佛道，	向無餘法。
5 涉路而去，	當願眾生：	履淨法界，	心無障礙。
6 見昇高路，	當願眾生：	永出三界，	心無怯弱。
7 見趣下路，	當願眾生：	其心謙下，	長佛善根。
8 見斜曲路，	當願眾生：	捨不正道，	永除惡見。
9 若見直路，	當願眾生：	其心正直，	無諂無誑。
10 見路多塵，	當願眾生：	遠離塵坌，	獲清淨法。
11 見路無塵，	當願眾生：	常行大悲，	其心潤澤。
12 若見險道，	當願眾生：	住正法界，	離諸罪難。

### (1) 游涉道路 12 願

【錫】者，輕也，明也。執此杖者，輕煩惱故。明佛法故。

略明二用：一、執為行道之儀。二、振以乞食。故發相似之願

【無依之道】，是真道也。

【向無餘法】，真涅槃也。

【真淨法界】，心所履也。

【險道】有二：一、多賊鬼毒獸。

二、陝徑阻絕：初惑業罪苦，凡夫之險道也。

後自調滯寂二乘之險道也。皆為難處。

不斷生死而入涅槃。【正法界】也。

(2)所睹事境 19 願

1 若見眾會，	當願眾生：	說甚深法，	一切和合。
2 若見大柱，	當願眾生：	離我諍心，	無有忿恨。
3 若見叢林，	當願眾生：	諸天及人，	所應敬禮。
4 若見高山，	當願眾生：	善根超出，	無能至頂。
5 見棘刺樹，	當願眾生：	疾得翦除，	三毒之刺。
6 見樹葉茂，	當願眾生：	以定解脫，	而為蔭映。
7 若見華開，	當願眾生：	神通等法，	如華開敷。
8 若見樹華，	當願眾生：	眾相如華，	具三十二。
9 若見果實，	當願眾生：	獲最勝法，	證菩提道。
10 若見大河，	當願眾生：	得預法流，	入佛智海。
11 若見陂澤，	當願眾生：	疾悟諸佛，	一味之法。
12 若見池沼，	當願眾生：	語業滿足，	巧能演說。
13 若見汲井，	當願眾生：	具足辯才，	演一切法。
14 若見湧泉，	當願眾生：	方便增長，	善根無盡。
15 若見橋道，	當願眾生：	廣度一切，	猶如橋樑。
16 若見流水，	當願眾生：	得善意欲，	洗除惑垢。
17 見修園圃，	當願眾生：	五欲園中，	耘除愛草。
18 見無憂林，	當願眾生：	永離貪愛，	不生憂怖。
19 若見園苑，	當願眾生：	勤修諸行，	趣佛菩提。

(2)所睹事境 19 願：

1 偈觀眾會：謂眾聚多談無義，故願說深法。眾心易乖，故令和合。

2 偈【大柱】者：舊經云大樹。梵云薩擔婆。此云樹也。

薩擔婆，此云柱也。由茲二物呼聲相濫。古今譯殊。

柱有荷重之能：一、舍由之而立。翻此願離我能之諍。忿恨何由而生

3 偈德猶叢林，森聳可敬。

11 偈【陂澤】者：畜水曰陂。不集諸流，故願一味。

12 偈、說文曰：穿地通水曰池。沼即池也。取其盈滿，引法流故。

亦可巧思穿鑿，能有說故。

13 偈、汲者取也：辯才演法猶綆汲水。【無憂林】者，處之忘憂故。

(3)所遇人物 24 願

1 見嚴飾人，	當願眾生：	三十二相，	以為嚴好。
2 見無嚴飾，	當願眾生：	捨諸飾好，	具頭陀行。
3 見樂著人，	當願眾生：	以法自娛，	歡愛不捨。
4 見無樂著，	當願眾生：	有為事中，	心無所樂。
5 見歡樂人，	當願眾生：	常得安樂，	樂供養佛。
6 見苦惱人，	當願眾生：	獲根本智，	滅除眾苦。
7 見無病人，	當願眾生：	入真實慧，	永無病惱。
8 見疾病人，	當願眾生：	知身空寂，	離乖諍法。
9 見端正人，	當願眾生：	於佛菩薩，	常生淨信。
10 見醜陋人，	當願眾生：	於不善事，	不生樂著。
11 見報恩人，	當願眾生：	於佛菩薩，	能知恩德。
12 見背恩人，	當願眾生：	於有惡人，	不加其報。
13 若見沙門，	當願眾生：	調柔寂靜，	畢竟第一。
14 見婆羅門，	當願眾生：	永持梵行，	離一切惡。
15 見苦行人，	當願眾生：	依於苦行，	至究竟處。
16 見操行人，	當願眾生：	堅持志行，	不捨佛道。
17 見著甲冑，	當願眾生：	常服善鎧，	趣無師法。
18 見無鎧仗，	當願眾生：	永離一切，	不善之業。
18 見論議人，	當願眾生：	於諸異論，	悉能摧伏。
20 見正命人，	當願眾生：	得清淨命，	不矯威儀。
21 若見於王，	當願眾生：	得為法王，	恆轉正法。
22 若見王子，	當願眾生：	從法化生，	而為佛子。
23 若見長者，	當願眾生：	善能明斷，	不行惡法。
24 若見大臣，	當願眾生：	恆守正念，	習行眾善。

(3)所遇人物 24 願

第六偈云【獲根本智·滅除眾苦】者：若得見道無分別根本智，則斷惡道業無明故·三塗苦滅·則三苦八苦亦皆隨滅·死及取蘊，直至金剛後根本智，則能永斷。

第七偈，願【入真實慧·永無病惱】者，此有二種：一、約入真見道之慧，斷身病之苦惱及煩惱病，謂一切惡趣諸煩惱品，所有麤重是分別起，亦為身病遠因，至歡喜地真見道中一剎那斷，頓證三界四諦真如，身病及惑永不復有。二、約金剛心慧，頓斷一切諸煩惱病及習氣隨眠，證極圓滿真實勝義，諸惑永亡。依上解者，真實慧者即根本智，但約所滅惑苦不同耳。

第八偈、四大乖違成病，知空則永無所乖。

第十一偈【於佛菩薩·能知恩德】者：諸佛菩薩始自發心普緣眾生，難行苦行，不顧自身，垂形六道，隨逐眾生，見其造惡如割支體，迄成正覺隱其勝德，以貧所樂法誘攝拯救，見其憍恣示迹涅槃，留餘福教以濟危苦，故自頂至足，從生至死，皆佛之蔭，斯之恩德何可報耶，得人小恩常懷大報。不知恩者，多遭橫死。

故經云「假使頂戴經塵劫，身為床座遍三千，若不傳法利眾生，畢竟無能申報者」。

故唯自利利人，如說修行，為報佛恩耳。

第十四偈、【沙門】，此云止息，畢竟止息唯大涅槃。

第十八偈、世之【甲冑】，隨於師旋，進忍【甲冑】，趣於無師。

第二十偈、能離五邪方為【正命】：

謂一、詐現奇特。

二、自說功德。

三、占相吉凶。

四、高聲現威令他敬畏。

五、為他說法。

行此五事，若為利養，皆邪命也。

第三句通願離五，第四句但離初一。

明斷，方稱【長者】。

守王正法，始曰【大臣】。

七. 到城乞食時願 22 願

1 若見城廓，	當願眾生：	得堅固身，	心無所屈。
2 若見王都，	當願眾生：	功德共聚，	心恆喜樂。
3 見處林藪，	當願眾生：	應為天人，	之所歎仰。
4 入裡乞食，	當願眾生：	入深法界，	心無障礙。
5 到人門戶，	當願眾生：	入於一切，	佛法之門。
6 入其家已，	當願眾生：	得入佛乘，	三世平等。
7 見不捨人，	當願眾生：	常不捨離，	勝功德法。
8 見能舍人，	當願眾生：	永得捨離，	三惡道苦。
9 若見空鉢，	當願眾生：	其心清淨，	空無煩惱。
10 若見滿鉢，	當願眾生：	具足成滿，	一切善法。
11 若得恭敬，	當願眾生：	恭敬修行，	一切佛法。
12 不得恭敬，	當願眾生：	不行一切，	不善之法。
13 見慚恥人，	當願眾生：	具慚恥行，	藏護諸根。
14 見無慚恥，	當願眾生：	捨離無慚，	住大慈道。
15 若得美食，	當願眾生：	滿足其願，	心無羨欲。
16 得不美食，	當願眾生：	莫不獲得，	諸三昧味。
17 得柔軟食，	當願眾生：	大悲所熏，	心意柔軟。
18 得粗澀食，	當願眾生：	心無染著，	絕世貪愛。
19 若飯食時，	當願眾生：	禪悅為食，	法喜充滿。
20 若受味時，	當願眾生：	得佛上味，	甘露滿足。
21 飯食已訖，	當願眾生：	所作皆辦，	具諸佛法。
22 若說法時，	當願眾生：	得無盡辯，	廣宣法要。

第七段二十二願·到城乞食時願：

初三總處：【王都】則賢達輻輳·【林藪】則眾德攸歸。

次三入家：未入則諸家差別·入已唯一無多·如入佛乘無二三也。

次八乞食得否：

次七得食正食：後一食訖說法·亦為報施主之恩也。

其中云【藏護諸根】者，瑜伽名善守根門·淨名云所見色與盲等·

乃至云知諸法如幻相是也。

## 八. 還歸洗浴 5 願

- |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1 從捨出時， | 當願眾生： | 深入佛智， | 永出三界。 |
| 2 若入水時， | 當願眾生： | 入一切智， | 知三世等。 |
| 3 洗浴身體， | 當願眾生： | 身心無垢， | 內外光潔。 |
| 4 盛暑炎毒， | 當願眾生： | 捨離眾惱， | 一切皆盡。 |
| 5 暑退涼初， | 當願眾生： | 證無上法， | 究竟清涼。 |

(第八段、還歸洗浴·時節炎涼·五願可知。)

## 九. 習誦旋禮時 10 願

- |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1 諷誦經時，  | 當願眾生： | 順佛所說， | 總持不忘。 |
| 2 若得見佛，  | 當願眾生： | 得無礙眼， | 見一切佛。 |
| 3 諦觀佛時，  | 當願眾生： | 皆如普賢， | 端正嚴好。 |
| 4 見佛塔時，  | 當願眾生： | 尊重如塔， | 受天人供。 |
| 5 敬心觀塔，  | 當願眾生： | 諸天及人， | 所共瞻仰。 |
| 6 頂禮於塔，  | 當願眾生： | 一切天人， | 無能見頂。 |
| 7 右遶於塔，  | 當願眾生： | 所行無逆， | 成一切智。 |
| 8 遶塔三匝，  | 當願眾生： | 勤求佛道， | 心無懈歇。 |
| 9 讚佛功德，  | 當願眾生： | 眾德悉具， | 稱歎無盡。 |
| 10 讚佛相好， | 當願眾生： | 成就佛身， | 證無相法。 |

(第九段、習誦旋禮時有十願：

右者順義故·普耀經第二亦云「菩薩降神趣右脇者，所行無逆故」。  
佛功德者·謂如來十力等。)

## 10 寤寐安息時 3 願

- |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1 若洗足時， | 當願眾生： | 具神足力， | 所行無礙。 |
| 2 以時寢息， | 當願眾生： | 身得安隱， | 心無動亂。 |
| 3 睡眠始寤， | 當願眾生： | 一切智覺， | 周顧十方。 |

（第十段、寤寐安息時三願：

【一切智覺】者，非唯三世齊明·抑亦十方洞曉·  
一日始終既爾·餘時類然。）

（經尾：結歎因所成益）

「佛子！若諸菩薩如是用心，則獲一切勝妙功德；一切世間諸天、魔、梵、沙門、婆羅門、乾闥婆、阿脩羅等，及以一切聲聞、緣覺，所不能動。」

（淨行品，畢）